

**出租
出售**

永济路小金庄通源小区,一室一厅45平方米,豪华装修,家具家电全新。可租可售,租住要求干净,月租金1200元,售价面议。电话:13832738807

真假难以辨别 背后暗藏风险

网售“三伏贴”乱象调查



功能的药材,因价格低廉被滥充其中,“像我们医院(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岳阳中西医结合医院)用的一些敷料,只能外用,不小心误食会有风险”。

陈云飞以过去的病例说明称,一些阴虚火旺的病人,本就不适宜敷贴“三伏贴”,但这些人还是会买来尝试。使用一段时间后,不知不觉,晚上开始睡不着觉了。“这是他体内的虚火被引发出来了。很多病人都会有类似的不良反应,只是不明显,大家都不放在心上。”

此外,他指出,很多网购产品随单附送的穴位图也不准确。若消费者在一些大血管或皮下脂肪少的部位贴错,如八髎穴,一旦溃烂,很难愈合,还可能引起炎症等一系列问题。又如,针对提高免疫力的穴位,关节部位的穴位不宜用于敷贴,“解溪”穴就位于踝关节处,如果起水泡溃烂,容易影响关节活动。

记者还发现许多针对儿童的三伏贴产品,有卖家直言,“销量比大人用的还高”。

公开报道显示,2019年,南昌多名儿童在江西省儿童医院贴“三伏贴”后被灼伤,有92名儿童出现瘙痒、灼痛感、水泡等不良反应症状,引发外界热议。陈云飞强调,儿童的肌肤非常薄嫩,使用剂量可能不到成人的十分之一,发泡时间稍有差错,就容易灼伤、化脓。目前,正规医疗机构也还在不断针对贴敷部位、时间长短、贴敷间隔、总的贴敷次数进行摸索调整,若家长在家自行使用药粉,更容易出现严重后果。

陈云飞直言,在中医里,儿童被认为是纯阳之体,最大的特点是阳气充足,绝大多数的儿童不需要贴敷“三伏贴”。有些广告宣称“三伏贴”治疗儿童哮喘效果明显,也只限于阳虚患者。“人体构造复杂,需要有经验的医生来判断,并不是‘一贴通用’就能实现的。”

据澎湃新闻

行业性商会自行出具的“评估文号”。

该商会的一名工作人员称,该商会目前对符合条件的人企业出具“豫健团标用字”和“豫健团标证字”等证书编号,分别评估厂家生产条件和对应产品是否规范,二者必须同时在产品包装背面明示,“如果缺少一项,就有可能是人企业非法滥用或者盗用。”

记者发现,上述使用“豫健团标证字”文号的“三伏贴”产品,成分中多含有艾草、元胡、细辛、白芥子、甘遂等中药成分。对于产品内若含中药成分如何保障安全性,上述商会工作人员表示,这由商会的专家团队评估风险,无法单独出具有效的检测文件。

中医专家:网售“三伏贴”藏风险

消费者最关心的,无疑是产品是否有效果,但在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岳阳中西医结合医院针灸科主任陈云飞看来,网购“三伏贴”固然便捷,却是“一笔糊涂账”,其背后隐藏的危害并不小。

陈云飞看完记者在淘宝上随机看到的3款“三伏贴”成分配方后,均表示“不合适”。他指出,在“艾叶、川贝母、牛黄、白果、甘草及樟脑”这几味中药药

确认该款产品的包装、规格和防伪码后表示,这是未经授权生产的假货。她称,像“三伏贴”这些贴剂类产品,假货多,其公司也在维权。

绿金家园与“南京同仁堂”其实并无直接关系。该公司称,其经“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公司”授权,可在经营期限内使用“南京同仁堂”字号,双方为独立市场经营主体。

在1688批发、淘宝等平台上,记者发现至少还有6款打着“南京同仁堂绿金家园”旗号的三伏贴产品,包装不同,生产地均来自河南。

此外,记者还发现有注销文号被挪用的情况。

一家名为“好万众大药房旗舰店”的天猫店铺出售的“三伏贴”,产品属性一栏所填写的生产厂家为“南阳艾和善艾制品有限公司”,注册证号为“晋临械备20150012号”——这里“三伏贴”成了医械产品。

但记者查询后发现,该注册证号早已被注销。

“另类”文号的保健品

记者注意到,和绿金家园的一些“三伏贴”产品一样,还有不少“三伏贴”打着保健品的旗号,使用的是河南省保健品行业协会颁发的“豫健准字”、“豫健团标证字”这样的另类文号。

经查询,河南省保健品行业协会系社会团体,于2014年11月21日成立登记,其业务范围为“技术交流、业务培训、咨询服务、协调合作等活动”。

该商会官方网站上刊登的一则声明称,保健品目前不需要行政许可,除了贵州、陕西、吉林有地方法规外,其他地区均不需要行政审批。河南省有行业自律第三方团体标准评估(咨询)——也就是说,该商会颁发的“豫健准字”等文号,为第三方

酷暑三伏期间,不少医院的中医科门庭若市,排队贴敷三伏贴的人流络绎不绝。在电商平台上,“三伏贴”被一些商家包装成包治百病的“万能贴”,宣称可以治疗消化、呼吸、免疫系统疾病,对妇科产后、祛风湿、降“三高”等有功效。不少商家号称“祖传配方”“医院同款”“厂家直销”,出售的产品款式琳琅满目,品牌多样,显示的月销量动辄数万件甚至数十万件。

记者调查发现,网上出售的“三伏贴”有不少疑似假货。此外,从网上购买的“三伏贴”大多和医院使用的也不是一回事。

早在2013年7月,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曾发布通知:开展“三伏贴”服务的机构应为具有卫生行政部门、中医药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或民族医学科诊疗科目的医疗机构,并已开展相应的中医药或民族医药服务工作。

中国针灸学会针药结合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岳阳中西医结合医院针灸科主任陈云飞直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等部门需要进一步明确“三伏贴”的工艺要求以及操作规范,最大化地保护消费者利益。

多款产品疑似假冒有的冒用注册号

记者发现,一些个人卖家在二手商品交易平台“闲鱼”上出售的“三伏贴”产品,多称是日用品,有不少卖家自称微店关闭低价抛售,清仓处理。

记者注意到一款名为“南京同仁堂绿金家园三伏贴”的产品,其包装背面标注为“日用品,不可代替药品或医疗器械”,此外有使用方法、注意事项、规格等相关信息。

记者致电“南京同仁堂绿金家园保健品有限公司”(下称绿金家园公司),相关人员和记者

教育部曝光8起教师违规违纪典型案例

个别教师存在收受礼金、有偿补课、虐待幼儿、学术不端等行为

日前,教育部公开曝光了8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的典型案例,其中包括收受礼品礼金、有偿补课、虐待幼儿、性骚扰学生、学术不端等问题。这是自2019年4月教育部持续加大对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问题查处力度以来,曝光的第七批违规违纪典型案例。这8起案例分别是:

一、河北沧州华北油田某学校教师曹某某收受学生家长礼品、礼金问题。

曹某某先后收受学生家长海鲜、茶叶、水果等物品及现金1000元。曹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九项规定。给予曹某某党内警告处分、行政记过处分。送礼学生家长职业为中学教师,同样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给予其诫勉谈话、批评教育的处理,取消当年评优及职称评定资格,并在全市范围内通报。

二、贵州毕节赫章县2名教师在校外培训机构有偿补课问

题。

孙某、刘某某在校外培训机构违规有偿补课,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十项规定。给予孙某、刘某某降低岗位等级处分,年度师德师风考核不合格,调离教师岗位并调离原单位,不再从事一线教学工作,将违纪所得上缴财政。当地县政府对县教育局领导班子集体约谈,对学校进行全县通报批评,县教育局和所在学校分管领导作书面检讨。全县开展在职教师在校外培训机构兼职兼薪排查整治,全市组织开展师德师风警示教育。

三、宁夏银川兴庆区某幼儿园3名教师虐待幼儿问题。

2021年6月,张某某、金某某、刘某某在保教保育中存在虐打幼儿行为,违反了《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张某某因涉嫌虐待被监护、看护人罪,被刑事拘留;金某某因涉嫌殴打他人,被处以治安拘留15日并处罚金1000元;刘某某因涉事情节较轻,移交教

育行政部门处罚。3名涉事教师已被依法撤销教师资格,收缴教师资格证,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该园园长、副园长被依法作出撤销任职资格、教师资格的处理。该园被暂停办学资格并要求作出整顿。

四、重庆师范大学教师唐某发表错误言论问题。

2019年2月,唐某在课程教学中发表损害国家声誉的言论。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一项、第三项规定。给予唐某撤销教师资格,调离教师岗位,降低岗位等级的处理。学校对其所在学院党政负责人进行约谈并责令作出深刻检查。

五、吉林农业科技学院教师王某某性骚扰学生、学术不端等问题。

2018年10月,王某某违规参加由学生支付费用的宴请和娱乐活动期间存在性骚扰学生行为,且存在论文抄袭造假情况。王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

第六项、第七项、第九项规定。给予王某某开除处分,撤销其教师资格,收缴教师资格证书,将其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学校党委对其所在学院党总支书记和院长给予党内警告处分。

六、成都体育学院教师邓某与他人发生不正当关系问题。

2015年4月至2018年9月,邓某某与他人长期保持婚外不正当关系。邓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二项规定。给予邓某某开除党籍、降低岗位等级的处分,并调离教师岗位;撤销其教师资格,收缴教师资格证书,将其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取消其有关人才计划入选资格和研究生导师资格。责令其所在学院党政负责人作出深刻检查,取消学院党总支书记当年年度考核优秀等次。

七、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教师非某某学术不端问题。

2021年1月,非某某出版的专著抄袭国外作者作品。非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

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给予非某某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行政记过处分,调离教学岗位,取消研究生导师资格及三年内评优、职务晋升、职称评定、岗位晋升、工资晋级、干部选任、申报人才计划、申报科研项目等方面的资格。其所在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分别向学校作出书面检讨,并在学院内部开展批评教育。

八、衢州职业技术学院教师王某某学术不端问题。

2020年5月,王某某发表文章因涉及作者身份、虚假同行评议、文章抄袭等行为被杂志社撤稿。王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给予王某某警告处分,撤销当年取得的副教授专业技术职务,降低岗位等级,取消三年内科研项目申报等方面资格,追回因职务、等级晋升已享受的相应工资待遇;撤销涉及学术不端行为的论文学术奖励,追回相应科研奖励经费。

据教育部网站